

面对伤医者的“零容忍”、疫情期间的法律红线、关爱孩子的“一号检察建议”如何落实……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最高法与最高检的工作报告内容扎实，赢得了全国人大代表的阵阵掌声，那么代表眼中的两高报告道出了多少百姓的关心事？昨天，记者对此进行了采访。

全国人大代表热议两高报告

暴力伤医案为何写入两高报告？

对暴力伤医者“零容忍”

“看到两高报告中对于暴力伤医‘零容忍’的坚决态度，让我们医务工作者感觉很温暖。”全国人大代表、上海交大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副院长刘艳动情地说，“最高检报告中各类涉医犯罪的人数持续下降，说明国家对于保障医师合法权益的决心和力度是有目共睹的。”

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在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上作最高检工作报告时表示，对伤医扰医犯罪必须“零容忍”。起诉伤医、聚众扰医等涉医犯罪 1637 人，继 2018 年同比下降 29%后再下降 48.9%。“孙文斌暴力伤医案”同时写入最高法和最高检的两份工作报告中。两份报告还同时提到疫情期间对医务工作者权益的保护。

刘艳代表告诉记者，这次疫情期间，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和公安部联合印发《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保障医务人员安全维护良好医疗秩序的通知》，对 7 类涉医违法犯罪行为出重拳予以严厉打击，不仅保护了医务人员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医疗秩序的安全稳定，更表明了对于这类违法犯罪行为“零容忍”态度和决心。她告诉记者，6 月 1 日，《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即将实施，其中对医务人员的权益保障作出了专门规定，这是合法权力保障的重要法律依据。此外，《执业医师法》的修改已纳入本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的立法规划，同时也列入人大强化



全国人大代表、上海交大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副院长刘艳 张弛 摄

公共卫生法治保障立法修法工作计划，她希望能尽快启动，进一步建立健全医患权益保障机制。

在她看来，从国家层面，法治保障需要我们大家合力而为。首先，司法部门要加强立法和依法处理，包括加快修改《执业医师法》、加强《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宣传、进一步完善和规范第三方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制度等，既要严厉打击、严密防范，加大伤医闹医行为的违法成本；也要加强疏导化解，强化规范性和权威性。

同时，刘艳代表还认为，医疗行业自身也需要加强制度建设，防患于未然，尤其是医疗质量管理、风险管理、投诉管理方面的制度建设。

特殊时期不能突破法律底线

今年两高报告均把新冠肺炎疫情防

控放在突出位置。最高法工作报告显示，各级法院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维稳等工作，审结各类涉疫案件 2736 件，促进涉疫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化解。最高检工作报告则显示，今年 2 月至 4 月，共批准逮捕涉疫刑事犯罪 3751 人、起诉 2521 人，办理涉口罩等防护物资监管、医疗废弃物处置、野生动物保护等领域公益诉讼案件 2829 件。

全国人大代表、民建中央委员、经济委员会副主任、上海市委副主委、上海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张兆安表示，最高法和最高检在疫情防控期间积极作为、主动司法，“早在 2 月 6 日，‘两高两部’就出台了《关于依法惩治妨害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违法犯罪的意见》，为疫情防控机制上了一道强有力的法律之锁。”让他印象深刻的还有自 2 月 11 日起，最高检首次以在办的批捕起诉案件以案释法，会同公安部发布典型案例，首次以每周一批的频次，根据疫情防控不同阶段特点，分专题发布 10 批次 55 个典型案例。他认为，这些典型案例给了疫情防控期间的具体司法工作提供了明确指引，震慑犯罪、提醒民众，从司法的专业角度传递出“特殊时期坚守法律底线”的司法理念，同时也进一步增强了公众战胜疫情的信心和决心。

落实“一号检察建议”

2019 年全国两会期间，最高检工作报告中首次提到“一号检察建议”，其内容正与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密切相关。今年最高检的报告中又再次提及“一号检察建议”，明确严厉惩治性侵未

成年人犯罪，督导“一号检察建议”落实再落实。

对此，刘艳代表认为，由于未成年人缺乏法律认知和自我保护能力，侵害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往往隐蔽性强，发现难、报告难、干预难、追责难。要预防未成年人侵害事件发生及反复发生，最关键的是“早发现”——建立强制报告制度。尽管 2015 年《反家庭暴力法》首次明确了未成年人保护强制报告制度，但由于该制度还处于起步阶段，在实践中还存在着不少短板。“此前发生的黑龙江女童受虐事件再一次警示当前切实落实未成年人保护强制报告制度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刘艳代表说。

由于强制报告制度在执行中没有明确操作细则和程序，往往存在司法机关介入不及时的问题。如有的公安机关在接到未成年人侵害类案件举报时，往往认为事件轻微，无需介入和立案。同时，因对“侵害”没有统一判断标准，使公安机关（一线民警）对于未成年人家庭侵害的认知也存在一些误区，无法科学区分未成年人家庭暴力和家庭纠纷与意外伤害，从而导致因错误的判断而贻误最佳介入时间，造成了不利后果。

为了强制报告义务具有实质性约束力，在实践中得到有效执行。她建议在《未成年人保护法》（修订草案）中应进一步完善强制报告制度的责任追究。对“依法予以处分”这样的条文规定，进一步细化和明确“处分”责任的具体方式。同时，进一步明确规范我国未成年人保护强制报告制度的操作程序。“建议公安机关在基层应设立未成人保护专职人员，并在基层广泛建立起一支反儿童侵害专业警察队伍。”刘艳代表说。

在沪全国政协委员赞两高报告“亮点频频，金句不断”

为“司法保护未成年人”鼓掌

□法治报记者 胡蝶飞

依法防疫，智慧法院大显身手，司法呵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社会关注的热点案件……翻开今年的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可谓亮点频频，金句不断。哪些着墨关键处，委员们最为关切？报告现场在哪儿处自发响起了掌声？委员们还对哪些工作寄予期望？记者就此采访了部分在沪全国政协委员。

全国推广从业限制制度

“周强院长念到‘依法严惩侵害少年儿童身心健康的犯罪’这里时，尽管并不是一个段落的结束，但全场却自发响起了掌声。”全国政协委员、上海外国语大学法学院副教授黄绮向记者回忆起这一场景时说，“这说明，代表委员们都非常关注未成年人保护问题，对严惩此类犯罪高度认同。”

与现场雷鸣般的掌声相呼应的，是民众对未成年人保护问题的关注度。近日，黄绮今年递交的一个提案，# 建议性侵犯犯罪者刑满后有从业限制 # 的话题上了热搜，截至 5 月 23 日，累计阅读次数达 2.9 亿，评论 5.5 万。

“我也没有想到，这个能上热搜。这充分说明，大家对这个话题非常关心。”黄绮认为，“今天的两高报告从司法角度对民众的关切作出了回应。”在她看来，尽管司法保护未成年人作出了努力，但在未成年人保护中，仍存在“障碍”。

黄绮指出，由于缺乏相关配套措施，该制度普遍存在执行不到位的问题，无法有效预防犯罪。她建议，需要对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进行修订补充，确保涉性侵害违法犯罪人员从业限制制度能够得到更充分的法律保障。

金句不断，警句频频

“金句不断、警句频频”是委员们对今年两高报告的深刻印象。

在全国政协委员、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吕红兵看来，这些金句、警句背后都是鲜活的司法案例，生动的法治故事，是从个案提炼出的类案共性，从共性凝结成的司法规律。

除了关注智慧法院、护航营商环境等亮点外，作为一名执业律师，吕红兵一如既往地关注两高报告中有关律师的提法和论述。“周强院长在报告中有三句话、四处提到律师。张军检察长的报告中有专段强调律师。”吕红兵如数家

珍。他认为，最高人民法院报告中提及发挥律师作用，保障律师权益，可谓一语中的，充分体现了对律师工作和律师事业的关心和重视。但在吕红兵看来，目前，律师执业权利保障方面不容乐观，尚需各个方面共同努力加以维护。

身兼全国律师协会维权中心主任，吕红兵特别关注律师因执业行为被追究刑事责任的问题。“近年来，在虚假诉讼、职务侵占、合同诈骗等刑事案件中，部分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服务的律师成为共犯，因此被追究刑事责任。”

为此，吕红兵建议，最高人民法院对争议较大、影响面广、被追究责任的律师不服、律师行业普遍反映有问题的案件，能够进行专项审查甚至提审；建议最高人民检察院从理论深度上、从立法高度上，推进对律师执业权利的保障，从而发挥人民律师在推进司法公正、法治中国建设中的更大作用。

深入推进司法改革

“从孙小果案、杜少平操场埋尸案、暴力伤医案等，两高报告更加积极回应了社会关切，对社会关注的热点案件，不吝文字，一一点到。”在全国政协委员、民革上海市委副主委王光贤看

来，2019 年，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讲政治、顾大局、谋发展、重自强，各项司法工作都取得了新进展。

报告之外，曾任上海市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的王光贤委员还有更深的思考，并将关注点聚焦在深化跨行政区划检察改革上。

他认为，尽管跨行政区划检察改革取得了阶段性成效，但尚局限于省级行政区划内。“随着长江经济带、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区域一体化发展战略的推进，应该深化与行政区划适应更深的司法管辖制度改革，进一步探索设置跨省级行政区划管辖的检察院。”

“比如，可在长江流域区域内设置‘长江流域跨行政区划检察院’或‘长江流域中下游跨行政区划检察院’等；也可按区域方位划分，设置‘长三角跨行政区划检察院’‘珠三角跨行政区划检察院’等。”王光贤表示，在案件管辖方面，则主要管辖跨省域重大环境刑事、公益诉讼案件；易受地方因素干扰的重大有影响食品药品刑事、公益诉讼案件等。“现阶段而言，可以发挥上海市人民检察院第三分院（上海铁检分院）及其下辖 5 个铁检基层院位于长三角区域的地缘优势，开展跨区域案件管辖试点探索。”